

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九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變更本公司會計師案。
2. 原則同意通過總公司遷回台南市健康路一段 297 號暨增加 98 年資本支出 1,100 萬元案，並請經理部門將總公司搬遷案之效益評估及研發中心大樓再利用之規劃，提供書面補充報告予各位董事及監察人查閱。
3. 通過修訂本公司主管加給核發標準案，同時取消以學歷作為核定薪等標準之規定，未來人員進用之核薪應以其經驗能力、工作內容及市場行情為主要考量。
4.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子公司董監人數及人選案緩議，俟經理部門擬妥子公司章程後再提董事會討論。
5. 通過賴副總平男真除案。
6. 本公司「台鹽生技加盟契約書」之修訂內容授權經理部門積極辦理並將執行成效提董事會報告。